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预计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00 万元左右，预计同比减少 18,247.56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51.05%左右。

2. 本次业绩预减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中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54,775.35 万元，对 2016 年净利润影响较大，致使公司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00 万元左右，预计同比减少 18,247.56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51.05%左右。

2.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相比，预计增加 32,199.14 万元左右。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747.5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027.79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41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系 2016 年公司出售了房产子公司浙江广厦东金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浙江雍竺实业有限公司 51%股权、联营企业广厦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4.45%股权，累计确认投资收益 48,034.59 万元，导致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所致。

2016 年公司非经常损益金额为 54,775.35 万元，对 2016 年净利润影响较大，致使公司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事项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